

武汉理工大学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院政字【2022】01号

关于印发《2022 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实验室建设年 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系、室、中心：

为进一步加强学院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更好地为学院教学与科研保障服务，经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制定《2022 年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实验室建设年工作方案》，现印发执行。

附件：2022 年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实验室建设年工作方案

武汉理工大学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

2022年3月30日



2022 年船海与能源动力工程学院实验室建设年工作方案

2022 年是我国踏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重要一年。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2022 年工作要点指出，要加快完善高等教育教学数字化体系，推进实验等“十大板块”建设，以数字化助力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能力。实验室是学校培养人才，开展科学研究，提供社会服务的重要平台。高校实验室建设也面临着很多新的问题、新的挑战 and 新的要求。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对实验室的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实现高等教育的内涵式发展，迫切需要进一步深化高校的实验教学改革。

2022 年也是学院围绕“十四五”规划重点目标任务，贯彻《武汉理工大学全面深化综合改革总体方案》，推动双一流建设，深化学科建设、专业建设和课程建设，积极推动高质量发展关键之年。

实验中心高质量建设是学科建设、专业建设、课程建设的重要基础，是开展科学研究、人才培养的基石保障。为了进一步促进学院实验室建设与管理，推进实验教学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更好地为学院教学与科研提供服务保障，经学院研究，2022 年启动船海能动学院实验室建设年。

一、建设目的

学院实验室建设年旨在合理配置教学资源，充分利用好教育部修购专项建设投入，建设具有示范辐射作用的高层次实验教学平台；高标准、高质量进行实验教学改革与教学能力提升，全面提高本科实验教学质量与实验室使用率；提高实验室建设与管理的层次和水平，提升科研服务质量，使船海能动学院实验中心各实验室整体教学、科研、服务能力再上一个新台阶。

二、建设思路

加强实验室现代化的管理，根据各专业实验室的教学特色和特点，建立和完善实验教学模式；加强实验教学技能培训，建立实验教学督导与评价制度，充分激发实验室青年教师教学热情；促进实验室管理制度建设，进一步明确岗位职责，强化岗位责任制；加强实验室安全教育模式多样化，分项明确责任到人，建立船海能动学院结构合理、管理先进、高效运行、绿色安全的实验教学体系。

三、重点任务

（一）推进实验室运行机制改革，完善实验室管理体制

实验中心各专业实验室与各专业（系/中心）是既独立又相互联系的关系。目前，专业系的实验教学副主任由对口的专业实验室实验人员担任，促进实验室与系的协作融合，更好的发挥实验室在教学科研上的支撑作用。本年度，学院

将进一步理顺专业系和实验室关系，明确实验室主任、系实验教学副主任等岗位职责，在专业系和实验中心双重领导下，制定实验室长远发展规划，落实各项发展举措，抓好实验团队建设，制定实验仪器设备和场地管理制度，确保实验室为学院教学、科研和人才培养做出更大贡献。

同时，根据岗位责任制加强实验中心各实验室人员年终考核，改革实验中心实验人员评优机制，实行由专业系与实验中心双评定模式，专业系评定教学工作及专业和学科建设贡献情况，实验中心评定业务能力、岗位职责等方面，评优结果按照 50%：50%比例进行综合计算，以此评优机制激励实验室人员主动参与专业和学科建设，从而更好发挥各实验室在学院相关具体工作中的服务作用。

（二）优化实验室人员组成，规划实践教学课程团队，开展专职实验教师能力提升计划

学院根据各实验室工作任务设定岗位，明确岗位职责，根据岗位配备实验人员，对实验中心所属各实验室人员进行优化配置，及时调整到位。规划实践教学课程团队，由团队负责人牵头，团队成员辅助协同进行教学内容和方式的更新与改进，形成实践教学教师梯队。根据各实验室实践教学工作情况情况和教师年龄组成，规划实验中心后续发展的教师人员构架。根据学院各专业特色、实验室分布情况和学科发展需求，梳理船海学科实验实践教学项目，构建船海学科实

验实践教学体系。

为服务教育部修购专项购置、条件建设等专项建设，提升青年教师教学业务能力水平和大型设备使用开发能力，组织或派专职人员去高校、院所及行业企业调研、进修、培训。

（三）全面修订实验室管理制度，加强实验中心文化与制度建设

2022年，根据学校、学院对实验室管理的新要求，对实验室管理规章制度进行全面修订，补充完善相关规章制度，确保制度覆盖的全面性和完整性，督促落实各项文件要求，认真执行各项制度。

紧密联系各专业系，根据各专业实验室所涉及的本科专业特色，申请实验中心文化建设专项经费，在各实验室内利用宣传墙、宣传显示器、学生留言板等多种方式建立实验室文化宣传与交流渠道，同时规划船海能动学院实验中心网页建设工作，辅助和推动实验中心信息化管理。

（四）规范实验室设备采购程序，提升实验室设备管理水平

2022年，学院将理顺各专业实验室设备购置责任和流程。根据学院教学和科研发展需要，各实验室需积极参与学院修购专项以及其他教学科研设备购置计划的制定，根据各系提出的设备功能、参数等要求，协助确认具体设备名称、型号、厂家，严格按照学校设备采购相关文件程序，参与设备购置与可行性论证。

组织各实验室资产管理人员进行资产清理和盘查，落实离退休教师资产交接管理规定要求；做好设备日常维护和保养，保障资产设备使用效率，提升学院资产设备管理水平。

（五）加大实验室环境整治力度，确保实验室安全管理秩序

根据各实验室任务和功能，对实验室进行严格分区管理，合理摆放各仪器设备，美化场地，区域标识明确，制度上墙，人员上岗规范；同时明确各专业实验室安全责任人，每一间实验室的安全管理人。完善非实验室教师人员准入制度，制作船海学科实验室课前安全教育视频，以签订安全承诺书、安全培训等多种方式规范非实验室教师人员进出行为，加强实验室日常记录工作。实验中心制定安全定期检查和巡查制度。各专业实验室负责区域内环境卫生，定期清理和打扫，分工协作明确，重要场所和关键环节安全管理措施到位，力争 2022 年实验室环境创优，安全创优，管理创优。

（六）完善设备有偿服务管理办法，推进管理办法常态化实施

2022 年，根据教代会和调研意见，按照实验室仪器设备使用市场规律，修订完善《船海能动学院实验仪器设备有偿使用管理办法》并推进运行。实验中心各实验室做好管理办法宣贯工作，严格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具体做好各项实验仪器设备使用登记，仪器设备有偿使用结束后及时计算费用并向综合办移交费用明细记录，由综合办督促使用人按照管

理办法缴纳使用费。

四、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实验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由院长、书记担任双组长，分管实验室和教学工作副院长担任副组长，成员由综合办主任、实验中心主任、党支部书记，各系、中心主任组成，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实验中心，下设若干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职责和目标任务，细化各项任务，确定完成任务的时间节点，确保实验室建设富有成效。

(1) 实验室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范世东 孙孝文

副组长：胡华南 杨志勇

成 员：袁 坤 丁江明 李 芬 乐京霞 张 本
贺玉海 胡甫才 尚前明 吴 洁 赵小仁

(2) 实验室管理制度建设工作小组

组 长：胡华南 袁 坤

副组长：吴 洁 赵小仁

成 员：朱思巍 贺 伟 徐林志 尹志生 刘正国
黄朝炎 甘念重 郭 荣 胡 磊 杨安声
赵应江 陈 皓

(3) 实验教师能力提升工作小组

组 长：胡华南 杨志勇

成 员：袁 坤 吴丹姝 吴 洁 贺 伟 徐林志

朱思巍

(4) 实验中心文化建设工作小组

组 长：胡华南 杨志勇

成 员：袁 坤 赵小仁 吴 洁 贺 伟 徐林志

朱思巍 尹志生 刘正国 黄朝炎 甘念重

郭 荣 胡 磊 杨安声

五、进程安排

(1) 2022 年 3 月，根据实验室建设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制定工作总体方案，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审定；

(2) 2022 年 4 月，召开实验室建设年动员会；

(3) 2022 年 4 月-12 月，逐步开展实验室环境整治计划，实验室运行机制改革计划，实验室人员优化计划，实验室制度完善计划，实验室安全建设计划，实验室设备采购升级计划，实验教师能力素质提升计划，仪器设备有偿使用管理办法推进计划；

(4) 2023 年 1 月，总结建设年工作，表彰先进个人和先进集体。